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 钢结构标准件建设项目

项 目 编 号 ： 修发改投资〔2011〕21 号

建 设 地 点 ： 贵州省修文县久长镇上寨村

验 收 单 位 ： 贵州力宏钢结构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贵州力宏钢结构有限公司 防水材料、保温材料生产项目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业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贵州力宏钢结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修文县水务管理局、2019 年 9 月 9 日、修水保承〔2019〕1 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主体工程于 2015 年 7 月开工，2016 年 12 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贵州数勋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贵州力宏钢结构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贵州数勋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0 年 10 月 31 日，由贵州力宏钢结构有限公司主持（验收地点贵州省修文县久长镇上寨村），贵州力宏钢结构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贵州数勋科技有限公司（方案设计单位）、贵州数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评估单位）共同参与钢结构标准件建设项目水保单位工程与分部工程的验收会议，并于贵州力宏钢结构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验收会议的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钢结构标准件建设项目位于贵州省修文县久长镇上寨村，南侧紧邻省道305，对外交通十分便利，项目中心地理位置为：106°40′16.50″，北纬：26°54′23.99″，项目建设工期为 16 个月（2012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工程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80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建设区总占地面积 1.6680hm^2，由生产车间、仓库、管理用房、辅助用房及配套设施 5 个部分组成整个项目生产区，该项目建成后年产 0.8 万件钢结构标准件，本项目建设占用的坡耕地，故不涉及拆迁安置及专项设施改迁建。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10 月委托贵州数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钢结构标准件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编制工作。2020 年 10 月中旬，贵州数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完成《钢结构标准件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报批稿），修文县水务管理局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以修水保承〔2020〕1 号进行了备案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该项目无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及施工图设计，其后期编报（补报）的水土保持方案为初步设计阶段。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文）及（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1号文）规定，本项目占地为1.6680hm^2，挖填土石方总量为0.64万m^3，且该项目实行的审批方式为备案制，故本项目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该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由贵州数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该单位编制的水土保持验收报告评估内容全面、准确，现场复核工作符合相关要求。该单位认为：由于该方案为项目完全建成后补报，在编报过程中均已实际主体实施情况计列，无新增措施，截止2019年5月16日贵州数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该项目的外业勘测（项目已建成且已投产使用），2019年9月贵州数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完成《钢结构标准件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报批稿）并于同月取得备案许可，该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属于补报项目，由于主体在建设时重视水土流失问题，故在建设期间已布设比较完善的防护措施，项目建成后及时补报水土保持方案，极大程度上减轻了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方案根据实际情况现场核计该项目已建成水土保持措施，主要已实施措施如下：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989m^3，覆土整治989m^3，0.3×0.3m盖板排水沟251m，0.3×0.3m排水沟（明沟）239m。

植物措施：植物绿化0.2853hm^2，杂草380m^2，桂花15株、香樟50株、冬青82株、万寿菊500m^2。

临时措施：该项目为补报项目，临时措施由于验收进场较晚，业主在建成后已拆除，故临时措施忽略。

该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24.9348万元，主体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完好，除了表土保护率渣土防护率无法计列外，各项防治目标均已达到。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设计、施工和监理的质量责任明确，管理严格，确保了水土保持设施的施工质量。项目区水土流失得到了及时整治，较好的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各项工程措施、植物措施质量均较好，项目区的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有明显改善，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可以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持续有效发挥。满足《钢结构标准件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修水保承〔2019〕1号）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

钢结构标准件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设计、施工和监理的质量责任明确，管理严格，确保了水土保持设施的施工质量。经过建设各方的精心组织，科学施工，规范管理，重点防护，对防治责任范围的水土流失进行了较好的治理，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各项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质量

均较好，项目区的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有明显改善，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可以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持续有效发挥。

该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为24.9348万元，总投资与方案设计投资相比，投资未减少；该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各项指标评价如下：由于本项目为补报项目，截至调查2020年9月27号，项目已建成并运营多年，表土保护及渣土防护已不可计量，故该项目表土保护率和渣土防护率不计，其他防治指标均已达标，水土流失治理度100%，土壤流失控制比1，林草植被恢复率100%，林草覆盖率17.10%，建设区内排水工程、绿化工程均已实施，并且已发挥良好防治效果，现场无积水现象，可满足生产生活需求。

（七）后续管护要求

钢结构标准件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对于水土保持工作开展较为积极，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州力宏钢结构有限公司的施工队具备施工资质，该公司及时开展场内的排水措施施工，并积极开展了绿化等工作，但由于项目本身的特点，导致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项目建设单位还应采取相应的水土保持措施进行完善，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力度，确保项目区内水土保持设施能正常发挥保持水土的作用。

（1）建设单位应加强对植被的管护，提高植被成活率。

（2）加强工程措施的后期管护工作，落实经常性的检查制度，对损坏的工程措施及时进行修补，确保工程措施能长期稳定的发挥保持水土的功能。

（3）建设单位在以后的项目建设中应严格遵循“三同时”原则落实水土保持措施。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贵州力宏钢结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成员		贵州数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	监测单位
		\		\	监理单位
		贵州数勋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贵州力宏钢结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省专家库专家